

广东省普宁市民政局

关于加强春节期间社区养老服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

当前国内疫情多点、零星、散发病例，个别地区突发聚集性疫情，疫情防控形势更加严峻复杂。根据民政部、省民政厅疫情防控工作电视会议精神、我市联防联控的会议及相关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近期和春节期间全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防控工作要求：

一、要加强领导，压实责任，结合当地实际，加强指导各辖区居家社区养老机构按近期广东省民政厅印发《广东省养老机构春节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要求做好防控工作。

二、各地提供养老服务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互助幸福院、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星光老年人之家，老年人活动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自即日起暂停一切聚集性活动。

三、要全力做好居家特殊困难老年人疫情防控和关爱工作。要开展全面摸底排查，对因子女未能返乡回家的空巢独居、失能、留守老年人，受疫情影响在家隔离的孤寡老年人，散居的特困供养对象、家人被隔离收治或因抗疫工作需要而无力照料的老年人等特殊困难老年人，要加强进行走访、探视，了解在家生活情况，积极提供必要的帮扶。

四、要加大疫情防控宣传力度，营造共同防疫氛围，同时要**加强个人防护，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聚集、不扎堆，保持社交距离。**

